金凤区拼经济促发展 拼服务促效率

专项行动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自治区党委十三届六次全会、银川市委十五届十次全会会议精神，动员全区上下坚定信心加油干、铆足干劲一起拼，打好经济“翻身仗”，着力稳住辖区发展大盘，加快实现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结合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扛起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首府核心区使命，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区市党委、政府工作要求，深入推动一产做特、二产做优、三产做强，强化攻坚意识，拿出超常规创造性工作举措，结合实际设定一批冲刺和挑战目标，坚持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管理，动员全区上下以“开局就是决战、起跑就要冲刺”的状态，全力以赴拼经济促发展、拼服务促效率（以下简称“双拼双促”），确保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和决策部署落实落地，持续形成一批具有辨识度、影响力的标志性成果，努力在“五八”强首府战略、“九九攻坚突破”等工作中走在前、作表率，全力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

二、主要任务

**（一）拼经济促发展。**

**1.主要指标比拼。**

**比拼任务：**对地区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重要指标，从总量、增量、年度目标完成率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工业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及各镇街

**2.项目投资比拼。**

**比拼任务：**对金凤区2024年169个重点建设项目，从项目开工率、年度投资完成率、入库报统率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各项目建设责任部门

**3.招商引资比拼。**

**比拼任务：**对金凤区2024年确定的招商目标任务，从对接项目个数、完成招商资金、“走出去”“引进来”次数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各招商引资责任部门

**4.产业发展比拼。**

**比拼任务：**做好业务范围内“四上”企业的及时入库纳统和检查督促工作，对辖限额以上服务业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建立企业发展清单，制定工作推进台账。从已上限入规企业营业收入（产值）贡献、增长率及新增上限入规企业个数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发展和改革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工业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及各镇街

1. **拼服务促效率。**

**5.优化服务比拼。**

**比拼任务：**实施新一轮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推动企业服务从便捷服务向增值服务迭代升级，深化“综合查一次”工作机制，加快构建“无事不扰、有求必应”企业服务体系。从企业诉求全量收集个数、企业诉求研究次数、企业诉求分级分类协调解决个数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各行业职能部门、各镇街

**6.争取项目资金比拼。**

**比拼任务：**积极争取国家、区市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改造等各类政策资金支持，从申报企业（项目）个数、获得资金企业（项目）个数、获得资金额度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各行业职能部门、各镇街

**7.争取政策示范比拼。**

**比拼任务：**结合建设楼宇经济样板区、数字经济集聚区、新型服务业领先区等年度重点任务，立足行业领域，加强向上对接，争取区市支持政策，积极争创示范、试点改革事项，着力打造一批示范工程，从争取政策资源数量、打造示范点个数、获得市级以上表彰（确定示范点）次数3个维度进行比拼。

**比拼单位：**各行业职能部门、各镇街

三、实施步骤

全区“双评双促”行动分动员部署、推进实施、总结考核三个阶段实施。

**（一）制定方案，动员部署阶段（2024年5月）。**确定目标、分解任务，召开全区“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动员会议，形成攻坚决战、冲刺全年的良好工作局面。

**（二）集中攻坚，全力推进阶段（2024年6月至11月）。**全区上下特别是各责任部门坚持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集中精力、全力攻坚，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三）梳理汇总，总结考核阶段（2024年12月）。**进行总结评比，落实考核结果应用，提炼成效经验，固化长效机制，巩固“双拼双促”专项行动成果。

四、推进机制

**（一）加强组织推动。**成立由区委、区人民政府主要领导“挂帅督战”、分管县处级领导牵头、发展和改革局主要负责、各相关部门和各镇街协同配合的“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工作专班，负责统筹和推进专项行动开展。建立旬例会工作机制，汇报工作进展，通报问题不足，协调推进重大事项，安排下阶段工作计划。各镇街、部门要把“双拼双促”专项行动作为全年工作的重点，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锚定目标、压实责任，密切配合、协同作战，以“努力到不留遗憾、拼搏到毫无保留”的精神状态，补短板、强弱项，奋起直追、迎难而上，坚决夺取“半年红”“全年红”高分报表。

**（二）加强比拼推动。**“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建立每月晾晒比拼、季度专题比拼、年底总比拼机制。**月度晾晒比拼。**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通报晾晒机制，对项目投资、产业发展等情况进行月度晾晒，发布相关榜单。**季度专题比拼。**每季度召开“双拼双促”专项行动专题会议，原则上围绕一个主题作重点研究或工作再部署，其中，6月底以主要指标为主题；9月底以招商引资为主题；12月底以产业链谋划为主题。**年底总比拼。**以背靠背评议为主题，对部门服务企业、服务项目和“问题清零”服务企业大解题行动情况进行测评，发布榜单和年度优秀案例。

**（三）加强协调推动。**建立三级问题协调机制，“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各工作清单中明确的比拼单位为该项任务第一责任主体，负责对接协商解决相关问题；涉及多个部门或难以协商解决的问题，由工作专班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或难以解决的，由分管县处级领导负责协调解决。区委区政府督查室牵头综合性督查及问题交办，研究落实考核激励办法；纪委监委负责制开展过程性监督检查和典型问题通报督办。

**（四）加强激励推动。**“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实行专项考核，既考核结果，也考核过程，既考核排名，也考核贡献。把“双拼双促”专项行动推进情况作为干部跟踪考察的重要内容，对工作中表现突出、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中不作为及“懒散拖”的“躺平式”干部，予以严肃处理；加大容错免责、澄清正名力度，鼓励干部敢为，保护和激励干部改革创新积极性。

**（五）加强宣传推动。**宣传部要充分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大力挖掘“双拼双促”专项行动经验做法，在区融媒体中心等平台开设专栏、设置专题，大力宣传报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充分展示金凤区高质量发展的标志性成果，营造对标先进、真抓实干、争创一流的浓厚氛围。

附件：1.金凤区拼经济促发展、拼服务促效率行动考评及

奖励机制

2.金凤区“拼经济促发展、拼服务促效率”企业

诉求快速协调服务机制

3.主要指标比拼清单

4.项目投资比拼清单

5招商引资比拼清单

6.产业发展比拼清单

7.优化服务比拼清单

8.争取项目资金比拼清单

9.争取政策示范比拼清单

附件1：

金凤区拼经济促发展 拼服务促效率

专项行动考评及奖励机制

一、镇街及机关单位考核及奖励

**（一）考核周期**

七项比拼中，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每月考核，按月公示考核结果。主要指标、招商引资、优化服务、争取政策资金、争取政策示范按照季度考核，按季度公示考核结果。

**（二）赋分规则**

考核总分为七项比拼得分按照相应权重相加得分。单项比拼得分为每项考核内容按照相应权重相加得分。总分及单项得分总分均设置为100分。

即：总分值=主要指标比拼得分×30%+项目投资比拼得分×15%+招商引资比拼得分×15%+产业发展比拼得分×10%+优化服务比拼得分×10%+争取政策资金比拼得分×10%+争取政策示比拼得分×10%

分项比拼得分计算公示详见比拼清单。

**（三）结果运用。**

**1.与单位效能目标考核挂钩。**按总分值高低排序，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月度排名及主要指标、招商引资、优化服务、争取政策资金、争取政策示范季度排名均为前三，且全年排名第1名的，年度效能目标考核加3分；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月度排名及主要指标、招商引资、优化服务、争取政策资金、争取政策示范季度排名均为前四，且全年排名前2名的，年度效能目标考核加1分。

**2.与荣誉奖励挂钩。**按总分值高低排序，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月度排名及主要指标、招商引资、优化服务、争取政策资金、争取政策示范季度排名均为前三，且全年排名第1名的，单位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优秀比例增加5%。给予工作成绩突出的个人三等功、嘉奖等行政奖励。

**3.与工作经费挂钩。**按总分值高低排序，排名前3的单位分别奖励工作经费10、8、5万元（不得用于个人奖励）。

二、企业奖励

**（一）支持规上服务业企业扩增提速。**支持规上服务业企业扩增提速。对2024年营业收入实现正增长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商务服务、教育、卫生等企业（不含区属国有企业），当年辖区内经济贡献较上年度加20%的，按照企业当年辖区内经济贡献的5%核算奖励金额，单次不超过100万元。

**（二）支持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

**1.招强育优奖。**鼓励企业参与招商，每新增入驻一家企业且该企业在辖区内产生经济贡献，给予招引企业（含个人）5000元-10万元不等的一次性奖励，其中，新增入驻企业为楼宇特色产业企业，给予招引企业8000元奖励；新增入驻企业为中国500强企业、大型企业等总部企业分支机构或宁蒙甘陕地区中小型企业总部的，给予招引企业1万元奖励；上述新增入驻企业入驻当年辖区内产值超过1亿元的，奖励金额追加1万元，超过2亿元的，奖励金额追加2万元，以此类推，单次最高不超过10万元。

**2.特色聚集奖。**通过楼宇运营企业的管理服务，楼宇符合金凤区主导产业体系并形成产业集群，且企业入驻率85%以上、注册率90%以上、专业集中度70%以上的，可被认定为年度“特色楼宇”，给予楼宇运营企业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3.规模经营奖。**通过楼宇运营企业的管理服务，楼宇辖区年度经济贡献首次达到1000万元和1亿元的楼宇，分别给予楼宇运营企业10万元、100万元奖励。

**4.优质服务奖。**对建立楼宇综合服务中心，为楼宇入驻企业提供公共性、专业化、个性化增值服务，且入驻企业好评度达到95%以上，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实时动态统计监测、工商注册、税务属地化等工作的物业服务企业或楼宇运营企业，给予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5.改造升级奖。**对楼宇整体进行改造升级，包括但不限于更新改造硬件设施（电梯、通讯、消防、5G应用、大堂、外立面等公共区域设施）、新建及扩建商务生活配套设施（餐厅、停车场、会议中心等公共服务空间），取得明显成效的，在楼宇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工程结算完毕，并经金凤区财政局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审核机构复核后，按复核后工程价款的10%给予奖励，单栋楼宇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三）促进有效投资增长。**

**1.开工入库效率奖。**对新摘地企业，自摘地起3个月内完成项目开工并入库，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00万元以上，一次性奖励资金10万元。

**2.投资增长贡献奖。**对新增纳税的固定资产投资超过1亿元的社会投资类项目一次性奖励资金3万元；对每季度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超过3亿元的社会投资类项目，每季度一次性奖励资金5万元。

**3.闲置资产盘活奖。**区内外企业凡接手辖区已拍出但长期未开工建设的土地资源（低效用地）、闲置楼宇、烂尾楼宇等资产，续建开工并完成投资不低于1亿元，一次性奖励资金5万元。两年内实现盘活投用投产的，再奖励资金5万元。

**（四）支持企业发展壮大。**

**1.企业纳规入库奖。**对年内由成长型企业首次转为“四上企业”的，每户一次性奖励5万元。

**2.企业纳税贡献奖。**对辖区依法经营、诚信纳税，纳税信用等级良好，年度纳税对金凤区级贡献排名前30且同比增速达到10%以上的企业，每户一次性给予3万元资金奖励。

**（五）做强优势主导产业。**

**1.商贸产业发展奖。**鼓励商贸企业开展各类让利促销活动，对当季度商品零售额同比增长30%以上、20%以上、10%以上的企业，一次性分别给予3万元、2万元、1万元奖励，对当季度同比去年新增商品零售额3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按新增额度（剔除同行业正常增速）1%进行奖励，按季度兑现。对在金凤区内注册成立法人企业且纳入限额以上进行统计的招商引资服务企业，给予一次性3万元资金奖励。

**2.建筑产业发展奖。**对当年在金凤区注册，具有总承包或专业承包建筑资质，且营业执照前三项内容为建筑业的独立法人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企业入库且当年产值达到3000万元以上的，给予一次性3万元奖励。

**3.农业产业发展奖。**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来辖区落户投资，年内投资金额500万-1000万的，一次性给予1万元奖励资金;年内投资金额1000万-2000万的，一次性给予2万元奖励资金;年内投资金额2000万以上的，一次性给予5万元奖励资金。

附件2：

金凤区拼经济促发展 拼服务促效率专项行动

企业诉求快速协调服务机制

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银川市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全面提升企业服务理念和整体水平，推动企业服务从便捷服务向增值服务迭代升级，加快构建“无事不扰、有求必应”企业服务体系，引导督促各部门、各镇街及其工作人员全面正确履职，切实解决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营造尊商、亲商、安商、暖商的良好氛围，特制订金凤区企业快速协调服务机制。现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全面收集企业诉求。诉求办理实行首问责任制，建立分层协调分类处置制度，创新诉求反馈流程和机制，加强对各单位及干部服务企业的监督、考核和评价，推动提升各单位企业服务质效。

二、工作对象

在辖区范围内依法登记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等市场经营主体或在建项目。

三、工作机制

**1.建立企业诉求全量收集制度。**充分发挥“金凤e家——企业店小二”作用，完善企业诉求全量收集机制。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媒体宣传、走访宣传、业务培训等方式，加大“金凤e家”推广应用，提高企业知晓率和使用率，让企业诉求“一键直达”。在各部门、各镇街大门进口、公开栏、企业办公场所等显眼处设置“金凤e家”二维码，方便办事企业通过线上反映诉求。各部门、各镇街要建立企业诉求即时登记机制，即工作人员通过各种场合和方式服务企业时，即时录入受理企业诉求情况。在领导调研走访、企业家座谈、助企服务专员联系走访等企业服务中，相关组织单位或工作人员要在24小时内将企业反映诉求登记记录。

**2.建立企业诉求提级研究制度。**各部门、各镇街及其工作人员要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属于职责范围内可办事项要即时受理，及时办理，限时告知；对于超出单位职责范围或难以把握的事项，由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在企业诉求受理后3个工作日内牵头研究，经研究后具备办理条件的，要及时办理，限时告知，经研究后仍无法办理或超出单位职责范围的，由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书面确认后向分管县处级领导汇报，并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办理。

**3.建立企业诉求分层协调制度。**建立企业服务事项专题协调例会机制，持续动态解决企业提出的合理诉求。“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工作专班按照“兜底办”的理念，每月不少于一次召集专题会议，研判各单位上报的无法办理事项，并根据实际情况再次交办或会商提出解决方案。经“双拼双促”专项行动工作专班研判协调后仍无法办理的事项，提交政府专题会议研究。政府常务会议每半年听取一次全区企业服务工作进展。

**4.建立企业诉求分级反馈制度。**对经提级研究和分层协调后仍无法办理事项，涉及功勋企业、拟上市企业、产值1亿元以上企业等重点企业的，主办单位要及时汇报分管县处级领导，在取得同意后，由主办单位主要领导及时反馈企业负责人；涉及千万元以上企业诉求的，由主办单位主要领导及时反馈企业负责人；涉及千万元以下企业诉求的，由主办单位分管领导及时反馈企业负责人。

**5.建立企业诉求分类处置制度。**对明显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各级政策明令禁止的企业诉求，工作人员在受理时加强法律宣传，与企业做好沟通解释。对办理权限在上级党委政府或职能部门的企业诉求，及时准确记录企业诉求，并由对应区级部门积极向上对接和争取，并负责做好跟踪和反馈工作。对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认真总结办理情况，举一反三，将解决“一件事”提升至“一类事”，通过出台规范性文件等形式来研究落实面上破解机制。

四、保障措施

**1.压实主体责任。**各部门、各镇街要增强主体意识，建立健全企业服务工作制度，成立由单位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加强对该项工作的领导，明确1名分管领导和1个综合管理业务室，具体负责日常事务的协调管理。根据全区统一要求，结合单位特点，细化企业诉求受理、办理、反馈和上报流程，明确各个业务室和工作人员的服务职责。

**2.做强服务平台。**结合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建设契机，整合各部门涉企服务事项集中进驻，实行1名部门分管领导+1名首席专员+1个支撑团队的服务模式，实现本部门所有涉企服务事项“一个口子”对外。发挥楼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枢纽作用，统筹做好涉企服务板块间的业务协同、疑难问题综合协调、服务全程跟踪督办以及涉企运行数据分析研判、问题复盘提升等工作。开发完善“金凤e家”平台功能，加大平台推广力度，为企业服务提供强大平台支撑。

**3.实行容错纠错。**在认真贯彻“三个区分开来”的前提下，加强容错信息联通和工作互动，对各单位服务企业落实情况进行定期研判分析，特别是对在解决企业诉求中敢于担当、勇于破难、大胆创新但出现一些偏差失误的干部，能够适用容错政策的要及时予以容错裁定。针对服务企业过程中遇到的一些“没有先例可循、没有经验可依”的紧急事项，也可通过既定程序及时纳入容错事前备案机制，最大程度为干部的担当作为保驾护航。同时，针对在容错工作中发现的助企服务的体制机制问题，要坚持“举一反三”，由职能部门及时补短板、填漏洞，不断改进工作机制和流程。

**4.强化督查考核。**纪委监委、区委区政府督查室要视情对各单位企业服务工作进行检查通报，重点督查各单位未及时收集上报企业诉求、工作人员在服务企业中粗暴拒绝、未建立提级研究和分级反馈企业诉求机制、能办未办、应办不办、推诿扯皮等不良情况，并将企业服务反面案例在一定范围内通报。组织部要开展领导干部服务企业专项调研，精准了解区管干部在服务企业中的表现，作为干部选拔任用、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5.提升营商环境。**坚持以企业满意为第一标准，建立企业评价制度。每个诉求办结后，企业通过“金凤e家”系统平台实时进行满意度评价，客观评价诉求办理质效。坚决执行领导干部任职回避和禁业规定等要求，在企业服务工作落实过程中要划清公与私的界限，特别是加强对重点单位和关键人群的跟踪管理监督，坚决杜绝无底线、无原则的审批办事，特别是要严防夹带个人私利的“打点关系”“疏通环节”，对苗头性问题要及时跟进处置，有效防控纪律风险，着力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